

臺中市公私立幼兒園各項幼兒學前教育補助

繳件證明單 (★由園所填寫)

★幼兒園名稱：

★聯絡電話：

★承辦人：

★送件人：

初審 補件審查(請複審人員依園方所送案件在內打v)

檢送補助項目

一、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補助

學費補助( )份清冊

弱勢加額( )份清冊

二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幼童托教補助( )份清冊

三、臺中市幼兒學前教育補助

學費補助( )份清冊

弱勢加額( )份清冊

複審人員簽章(加蓋收件章)：

整件人員簽章(押日期)：

第一聯教育局留存，並裝訂於審核表上

臺中市公私立幼兒園各項幼兒學前教育補助

繳件證明單 (★由園所填寫)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茲收到

★幼兒園名稱：

初審 補件審查 (請複審人員依園方所送案件在內打v)

檢送

一、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補助

學費補助( )份清冊

弱勢加額( )份清冊

二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幼童托教補助( )份清冊

三、臺中市幼兒學前教育補助

學費補助( )份清冊

弱勢加額( )份清冊

特此證明

複審人員簽章(加蓋收件章)：

本局將補助款核撥至貴校(園)後，請於轉撥補助款項時，通知幼生監護人於請領清冊簽名或蓋章，並立即將補助款轉撥完畢，經簽章之清冊視為轉撥補助款證明，應將該清冊留存，請妥善留存並由專人專卷妥善保管

第二聯 幼兒園留存(作為證明，以明收件)